

## 农林牧渔

2021年01月27日

## 转基因监管方案新增目标，加快推进研发应用

——行业点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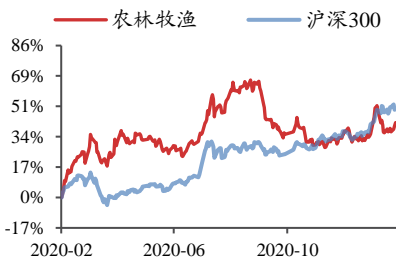
投资评级：看好（维持）

陈雪丽（分析师）

chenxueli@kysec.cn

证书编号：S0790520030001

### 行业走势图



数据来源：贝格数据

### 相关研究报告

《行业周报-庖丁解猪系列三：猪价短期承压，5月份反弹可期》-2021.1.24

《行业点评报告-拉尼娜影响产量预期调减，主要粮价预计上行》-2021.1.17

《行业周报-USDA 报告利多粮食价格，继续关注种植链机会》-2021.1.17

#### ● 转基因监管方案更新，为研发应用保驾护航

2021年1月27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农业转基因生物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相比2020年，在工作思路方面，不再仅强调严肃查处非法转基因制种及知识产权违规行为，新增加快推进生物育种研发应用等内容。随着全国农业转基因监管体系队伍不断健全，监管能力不断提升，政策层面不断完善，为转基因推广应用打下坚实基础。方案强调2021年度工作目标是积极推动农业转基因监管纳入政府议事日程，将支持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事业发展的相关支出列入政府预算。整体来看，国内转基因产业化进程越发清晰，从前期开始审定通过主粮转基因品种安全证书，到监管层面明确推进转基因技术研发应用，产业化应用各环节的政策体系逐步完善，有效保证了转基因应用的有序发展。2021年转基因品种审定法案或将出台，国内有望进入主粮转基因种植元年，建议关注生物技术研发超前，品种性状优异的大北农，同时关注业绩有望改善的隆平高科。

#### ● 新增品种审定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

方案内容中首次加入加强品种审定监管相关内容，指出申请单位应确保品种不含未经批准的转基因成分，品种试验组织单位应进行转基因检测，发现未经批准转基因成分的应立即终止试验。政策层面强调加强对转基因品种试验种植的监管，一方面可以有效的优化和完善品种审定制度，为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提供政策保障，另一方面也从种源上加强监管，可以有效保护研发型企业技术成果，促成转基因产业化从研发到应用环节的良性循环。

#### ● 深化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和监管，指导办理转基因加工许可证

方案首次对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和监管进行明确规定，首先明确需要指导从业主体办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其次强调对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对辖区内农业转基因研究试验和农业转基因加工企业现场检查覆盖率100%。进口加工方面，加强进口农业转基因生物流向管控。严查运输、储存、加工等过程控制措施落实情况，全面核查产品采购、加工、销售、管理等档案记录，确保进口农业转基因生物全部用于原料加工，严禁改变用途。

#### ● 新增病虫害发生动态监测内容，防范次要害虫上升危害

方案新增病虫害发生动态监测内容，提出安排专业人员跟踪监测转基因作物种植区域的病虫害消长、种群结构及其生物多样性变化，及时掌握有害生物抗性动态，研究提出应对措施，严防目标害虫转移对其他作物造成危害，防范次要害虫上升危害。转基因作物大规模商业化后，生物抗性监测将有效延长性状使用时间，长远来看，对转基因产业良性发展意义重大。

#### ● 风险提示：政策风险、疫病风险、自然灾害、食品安全问题。

**表1: 2020年及2021年《农业转基因生物监管工作方案》内容对比**

分类	2020	2021
工作目标	以强化制度执行力为主要抓手，坚持原则、敢抓敢管，严厉打击非法研究、试验、制种、经营、种植、加工和进口等行为，确保各项管理制度不折不扣贯彻执行、落地生根，促进我国农业转基因生物技术研究 and 应用健康发展	<b>积极推动农业转基因监管纳入政府议事日程，将支持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事业发展的相关支出列入政府预算</b> ；通过书面形式明确辖区内农业转基因监督检查、行政许可、行政执法、科普宣传等职责分工；印发农业转基因监管方案；指导从业主体办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依法开展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和监管； <b>对辖区内农业转基因研究试验和农业转基因加工企业现场检查覆盖率100%；对涉农科研育种单位试验基地和南繁育种基地抽样检测覆盖率100%；加强重点地区抽样检测，涉及东北粮食生产区、西北西南种子生产基地的相关省份，玉米田间抽样检测工作地级市覆盖率100%</b>
工作重点	(1) 压实主体责任；(2) 研究试验环节监管；(3) 南繁试验环节监管；(4) 品种区试登记环节监管；(5) 种子生产经营环节监管；(6) 进口加工环节监管	(1) 压实主体责任；(2) 加强研究试验监管；(3) 加强南繁基地监管； <b>(4) 加强品种审定监管</b> ；(5) 加强制种环节监管； <b>(6) 加强种子加工经营监管</b> ；(7) 加强进口加工监管； <b>(8) 加强病虫害发生动态监测</b>
工作要求	(1) 强化属地管理；(2) 加强监督检查；(3) 加大查处力度	(1) 强化属地管理；(2) 加强监督检查；(3) 加大查处力度
工作安排	(1) 工作部署；(2) 组织实施；(3) 工作总结	(1) 工作部署；(2) 组织实施；(3) 工作总结

资料来源：农业农村部、开源证券研究所

注：红色为新增重点内容

## 特别声明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已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根据上述规定，开源证券评定此研报的风险等级为R3（中风险），因此通过公共平台推送的研报其适用的投资者类别仅限定为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若您并非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请取消阅读，请勿收藏、接收或使用本研报中的任何信息。因此受限于访问权限的设置，若给您造成不便，烦请见谅！感谢您给予的理解与配合。

## 分析师承诺

负责准备本报告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关于任何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分析人员的个人观点。负责准备本报告的分析师获取报酬的评判因素包括研究的质量和准确性、客户的反馈、竞争性因素以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收益。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保证他们报酬的任何一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的推荐意见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证券评级	买入（Buy）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outperform）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Neutral）	预计相对市场表现在 -5%~+5%之间波动；
	减持	预计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行业评级	看好（overweight）	预计行业超越整体市场表现；
	中性（Neutral）	预计行业与整体市场表现基本持平；
	看淡	预计行业弱于整体市场表现。

备注：评级标准为以报告日后的6~12个月内，证券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表现，其中A股基准指数为沪深300指数、港股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新三板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美股基准指数为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 分析、估值方法的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本报告采用的各种估值方法及模型均有其局限性，估值结果不保证所涉及证券能够在该价格交易。

## 法律声明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证券经营机构，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开源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开源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开源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客户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若本报告的接收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做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开源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开源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开源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开源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 开源证券研究所

###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号陆家嘴金控广场1号楼10层  
邮编：200120  
邮箱：research@kysec.cn

###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30号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45层  
邮编：518000  
邮箱：research@kysec.cn

###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金贸大厦C2座16层  
邮编：100044  
邮箱：research@kysec.cn

### 西安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邮编：710065  
邮箱：research@kysec.cn